

##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总所

### 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 PCAOB 注册登记。

##### 2、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16 名、注册会计师 2,26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325 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2019 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 414 人，减少注册会计师 387 人。

##### 3、业务规模

立信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37.22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58 亿元。2018 年度立信共为 569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为 7.06 亿元。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制造业（365 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4 家）、批发和零售业（20 家）、房地产业（20 家）、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7 家），资产均值为 156.43 亿元。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18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1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 2017 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2018 年 3 次，2019 年 0 次；2017 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3 次，2018 年 5 次，2019 年 9 次，2020 年 1-3 月 5 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人员信息

项目分工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李晨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	叶帅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顾雪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 (1) 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 李晨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1年11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权益合伙人

### (2)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 叶帅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8年8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经理

### (3) 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 顾雪峰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7年9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权益合伙人

##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 (三) 审计收费

2019年度立信对公司的财务审计费用为155万元人民币(不含税),对公司的内控审计费用为55万元人民币(不含税),合计21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无其他费用。

2020年度立信对公司的财务审计费用为155万元人民币(不含税),与2019年度费用相同。2020年度内控审计费用将参考行业收费标准,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参与年审的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执业证书,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

构,聘期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 **(二)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王巍、邓锋、刘淑莲对本次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在董事会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立信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董事会相关审议程序履行充分、恰当。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 董事会意见**

2020年4月28日,公司八届三十一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请2020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